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上市
之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一期)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称“中天国富证券”）与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拓新药业”或“公司”或“拟发行人”）于2019年8月31日签署辅导协议，并于2019年9月5日向贵局报送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贵局的相关规定，中天国富证券制定了《辅导计划》，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拓新药业开展了有计划、分步骤、多层次、全方位的辅导工作。目前辅导工作正按计划顺利进行，现将2019年9月6日至11月5日期间的辅导工作汇报如下：

一、拟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一）主要经营和财务状况

公司是集生物发酵、化学合成核苷系列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核苷和核苷酸系列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产品的研发、生产等领域处于国内外领先地位。

公司在国内核苷（酸）类系列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领域具备起步早、规模大、品种全等优势，并形成了从基础产品到高端产品阶梯性的完整产品链。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研发的产品涵盖腺苷及其衍生物、尿苷及其衍生物、鸟苷及其衍生物、胞苷及其衍生物四大类近百种产品，主要包括胞嘧啶、胞苷、胞苷酸、次黄嘌呤、腺嘌呤、

5-氟胞嘧啶、阿糖胞苷、阿糖腺苷等医药中间体和肌苷、利巴韦林、胞磷胆碱钠、阿昔洛韦等原料药，主要涵盖抗病毒、抗肿瘤和神经系统用药。

自 2017 年以来，随着行业整体形势的向好，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销售价格不断攀升，带动公司的业绩不断增长。

（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公司能够正常履行三会程序，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权利和义务，公司治理结构及规范运作情况良好。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和应对市场风险的能力，公司一方面对已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另一方面补充制定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

（三）本次辅导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

本辅导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发行债券或其他重大事项。

二、本阶段完成的辅导工作

（一）辅导工作内容

1、公司法人治理

督促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有关要求进行董事会专门委

员会的设置规划，遴选符合监管规则要求并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的独立董事人选。

2、公司内部控制

督促公司建立规范、符合公司业务及发展特点的内部控制制度，一方面，对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完善和修订，另一方面，补充制定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健全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

3、开展尽职调查

围绕公司的历史沿革、业务技术、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等方面，展开深入的尽职调查，并督促公司对有关问题进行规范和整改。

协助公司就历史沿革、资产瑕疵等方面的问题，与相关政府部门进行沟通，寻求规范和解决方案。

联合各中介机构对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供应商和客户进行实地走访。

协助公司拟定募投项目相关备案申请材料。

（二）开展方式

1、进行尽职调查

中天国富证券辅导人员安排工作人员通过现场尽职调查收集资料、组织管理层访谈，外出对供应商客户进行走访等方式，会同各中介机构对公司的业务与技术、财务、历史沿革、资产等方面进行梳理和核查。

2、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中天国富证券定期及不定期组织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就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沟通，制定解决方案，协助公司进行规范。

（三）辅导人员

辅导人员包括保荐代表人常江、彭德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

（四）接受辅导人员

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包括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

（五）辅导效果

本阶段辅导过程中，中天国富证券、拓新药业均按照辅导协议的约定履行各自的义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拓新药业为中天国富证券的尽职调查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并配合项目组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工作，随时就公司经营的有关事项与辅导人员进行沟通，能够听取并采纳项目组的合理意见。本阶段辅导的各项工作能够按计划顺利进行，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内部控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公司原为新三板挂牌公司，内部控制相对较好，但仍存在进一步完善的空间。项目组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及健全内部控制体系。

（七）下一阶段辅导重点工作

下一阶段，项目组将进一步联合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尽职调查，督促公司对相关需整改事项进行落实整改。同时，督促公司拟定募投项目的可研报告，尽快向有关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三、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措施

（一）内部控制问题

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进行有效的执行。

（二）新乡制药国企改制问题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新乡制药历史上曾为新乡市属国有企业，目前已就新乡制药国企改制问题与新乡市政府进行沟通，后续将配合新乡市有关部门对新乡制药的改制过程进行进一步梳理，并最终获得河南省政府或河南省国资委对相关事项的确认。

（三）募投项目

进一步协助公司对募投项目中具体产品的市场情况进行分析，尽快拟定可研报告并向有关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四、对辅导人员勤勉尽责及辅导效果的自我评估结论

在本期辅导过程中，中天国富证券辅导小组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和原则开展各项辅导工作，取得了客户的认可。同时，中天国富证券与拓新药业按照相关监管规则以及

辅导协议的约定充分履行了相关权利和义务，辅导效果良好，
为下一阶段辅导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基础。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新乡拓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一期)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彭德强



常江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5日

